

##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全力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3、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

4、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部分董事表决事项超出职权、表决事项无事实依据的的质询并提请证监部门核定、中小投介入调查的建议议案》、《关于针对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及公司发

布的案件公告中涉事董事涉嫌违法违规情况造成损失请中小投代位起诉，保证公司及所有股东权益的议案》、《圣莱达董事会、券商不履行信披义务，董事会明确妨碍股东行权，不履行董事会职责的质询与声明议案》。

## 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监督与核查活动，并形成以下意见：

###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监事会决议未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未能做到尽职尽责，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制度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与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经营会议，及时关注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围绕公司的经营、投资活动开展监督活动，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